

<<马耳他之鹰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马耳他之鹰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50607774

10位ISBN编号：755060777X

出版时间：2011-8

出版时间：凤凰出版社

作者：(美)达希尔·哈密特

页数：256

译者：皇甫木强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马耳他之鹰>>

前言

如果写作本书时使用了大纲、笔记，哪怕有个清晰的情节概念也好，那样我或许就能说出这本书是怎么写出来的，以及为什么它是这个样子，但现在我只记得自己在什么地方读到过一个短篇小说，名叫《不知名的孩子》(The Whosis Kid)，书中提到查理五世和耶路撒冷圣约翰骑士团的约定，书中的一部分情节让我不满；另一本名叫《库菲尼亚尔的内脏》(The Gutting of Couffigna]的书的结局也让我耿耿于怀。

于是，我就想写一部有关“马耳他之鹰”的长篇小说，也许可以弥补这两本书的不足。

我记得更清楚的是如何塑造了书中的角色。

威尔莫这个小个子枪手的形象是我在加州斯托克顿市想到的，我到那里去抓一个破窗抢劫圣何塞珠宝店的家伙，顺手就把他用到小说里了。

他是个衣着整洁、惺惺作态的安静小伙，大约二十一岁，他说自己只有十七岁，估计是不想进监狱而想进少年感化院。

他还说自己的父亲在纽约当警察中尉，我不知道他说的是不是实话，但他对当地报纸给他起的外号——侏儒强盗——很得意。

一周前他曾抢过斯托克顿的一家加油站，一两天后他躲到洛杉矶，在一份斯托克顿的报纸上读到——一定有些罪犯喜欢收藏剪报——加油站老板对他的描述，感到很恼火，因为加油站老板宣称再见到他这只小鸽子，一定会好好收拾他一顿。

“侏儒强盗”偷了一辆汽车回到斯托克顿市，用他自己的话说，是为了再次抢劫那个加油站老板，看看他能奈我何。

布里姬-欧沙内希有两个原型，一个是艺术家，另一个女子曾到我在旧金山的平克顿侦探所来，雇佣私家侦探解雇他的管家，但这两个女子都不是罪犯。

邓迪的原型是我在北卡罗来纳州铁路调度场的同事；凯罗是我根据1920年在华盛顿帕斯克市遇到的一个诈骗犯创作的；汤姆·波劳斯的原型是一位前侦探队长；埃菲的原型曾邀请我一块到圣地亚哥合伙做镇静剂走私生意；古特曼的原型和很多人一样愚蠢，在战争早期，他在华盛顿曾被人怀疑是德国间谍，我从没遇到过像他那样让我厌烦的家伙。

史贝德没有原型。

他是一个非常理智的完美男人，和我共事过的大多数私家侦探都想像他那样，但只有极少数自负的侦探认为他们达到了这种水准。

多数私家侦探都做不到，十年前我的同事就做不到。

想要成为福尔摩斯式的破案高手，必须是个冷酷、狡诈的家伙，在任何情况下都能保护自己，能够战胜面对的任何人，无论是罪犯、无辜的旁观者，还是委托人。

达希尔·哈密特 1934年1月24日于纽约

<<马耳他之鹰>>

内容概要

私家侦探山姆·史贝德的好友兼合伙人在执行跟踪任务时被一枪毙命，第一嫌疑人——那个被跟踪的人随后也在酒店被枪杀，而他自己还被警察当成连环命案新的嫌疑人……史贝德以寡敌众，使出浑身解数与犯罪团伙周旋，终于让真相渐渐浮出水面，让罪犯全部落入法网……

<<马耳他之鹰>>

作者简介

作者:(美)哈米特达希尔·哈米特(Dashiell Hammett, 1894—1961), 美国“硬汉派推理小说”的开创者, 和海明威、福克纳及钱德勒共同代表美国小说最高峰的史诗时代(1920~1950)。虽然他一生只创作五部长篇小说, 但有三部被拍成了电影, 且《马耳他之鹰》在短短十年内三度被拍成电影, 其中由约翰·休斯顿执导、亨佛莱·鲍嘉主演的同名电影被誉为推理电影史上的第一名片, 排名超过奥斯卡名片《唐人街》和《沉默的羔羊》。美国推理作家协会对它的评价是: “more than doubled any other” (胜过其他任何推理电影二倍以上)。

<<马耳他之鹰>>

书籍目录

第一章 史贝德-阿切尔侦探所第二章 雾中命案第三章 三个女人第四章 黑鸟第五章 地中海东部人第六章 矮小的身影第七章 空中的G字第八章 梦呓第九章 布里姬第十章 贝尔韦德里旅馆的长椅第十一章 胖男人第十二章 旋转木马第十三章 皇帝的礼物第十四章 鸽子号第十五章 一群疯子第十六章 第三个死者第十七章 周六晚上第十八章 替罪羊第十九章 俄国人的诡计第二十章 如果他们绞死你

<<马耳他之鹰>>

章节摘录

山姆·史贝德的脸型又瘦又长，嘴巴翘成V字形，下巴也翘成了v字形，两个鼻孔组成了另一个更小的V字形。

在那双灰黄色的眼睛中间，鹰钩鼻上端的眉头总是皱着，两道浓眉从鹰钩鼻的皱纹处向外延伸着，浅褐色的头发从头两边的太阳穴往额头汇集，看上去也是个V字形。

他的样子相当讨喜，看着就像是金发碧眼的白面魔鬼。

他对埃菲·佩雷恩说：“甜心，有什么事吗？”

佩雷恩的身材苗条而且高挑，皮肤晒得发黑，棕黄色羊毛衣服紧紧贴着身子，好像被淋湿了一样。

她的脸很有光泽，有点男孩子气，一双淘气的棕色眼睛忽闪个不停。

她把身后的门随手关了，然后倚在门上说：“有个名叫温德利的女孩找你。”

“是客户吗？”

“我猜是的。”

她非常迷人，你一定想见见。

“让她进来，亲爱的，”史贝德说，“让她进来。”

埃菲·佩雷恩重新打开门，一只手按着门把手，对在外面办公室里等候的人说：“温德利小姐，请进来好吗？”

一个甜美的声音说了声“谢谢”，那声音清澈得仿佛没有任何杂质。

紧跟着，一个妙龄女子走了进来，她的步伐有些迟疑，一双深蓝色的眼睛看着史贝德，眼神中既有害羞也有试探。

她身材高挑曼妙，双腿细长，手脚小巧，胸脯挺得高高的，衣服是深蓝色和浅蓝色混搭，正好衬托出她那双蓝色的眸子。

在她的蓝色帽檐下露出几缕深红色的卷发，丰满的嘴唇泛出红色的光晕，当她羞怯地一笑时，洁白的牙齿便展露在那月牙状的嘴唇间。

史贝德弯腰站了起来，伸出他那粗壮的手指了指桌旁的橡木椅子。

他接近六英尺高，宽阔的肩膀往下忽然收紧，看上去像个倒三角，因此身上那件刚熨烫过的灰色大衣显得不太合身。

温德利小姐轻柔地说了一声“谢谢”，便坐在了椅子边上。

史贝德一屁股坐在自己那张转椅上，转了小半圈，对她露出一个讨好的笑容，但他的嘴并没有张开，因此V字型的脸显得更长了。

埃菲·佩雷恩打字时敲击键盘的啪啪声从门外传了进来，偶尔还能听到打字机转行时的呼啦声和微弱的电动机的振动声。

在史贝德的桌上，一根捻扁的烟卷在一个堆满烟头的铜质烟灰缸里冒着青烟，烟灰把黄色的桌面、绿色的吸墨纸和文件弄得到处都是污渍，窗户装了浅黄色的窗帘，这时候打开了八九英寸，可以闻到从院子里飘进来的淡淡的氨水味道，一阵阵清风吹着桌上的烟灰缓缓移动。

温德利小姐盯着烟灰慢慢地蠕动，眼神里透出不舒服的神情。

她笔直地坐在椅子边缘，好像随时准备站起来一样，戴着黑色手套的手里拿着一个扁扁的黑色皮包，放在腿上。

史贝德把椅子转向她问道：“说说你找我有何事吧，温德利小姐？”

“她屏住呼吸看着他，咽了一口唾沫后着急地说：“你能——？”

我想——我——那个——”她雪白的牙齿狠狠地咬着下嘴唇，但什么也说不出来，只用那双深邃的眼睛看着他，露出祈求的神色。

史贝德仿佛领会了她的意思，露出会心的微笑，好像一切都在掌控之中，他说：“如果你能把事情从头给我讲一遍，我们就知道该怎么办了，从头讲起。”

“那还得从纽约说起。”

“说吧。”

<<马耳他之鹰>>

” “我不知道她在哪里认识了他，我是说不知道具体在纽约的那个地方。

她比我小五岁，今年才十七。

我们是姐妹，但性格差异很大，也不是特别亲热。

我父母都在欧洲，要是他们听说这事肯定受不了，所以我得赶在他们回国前找到她。

” “接着说。

” 史贝德说。

“他们下月初就要回来了。

” 史贝德的眼睛闪了一下，“就是说我们还有两星期时间。

” “直到她给我写了一封信，我才知道她做了些什么，我都被气疯了。

” 她的嘴唇抖了起来，两手不停地揉搓着那只黑色皮包，“我怕她做出什么违法乱纪的事情，我就是害怕她出事才来找你的，我不知道还能找谁帮忙，我不知道该怎么办，你说我该怎么办呢？”

” “确实无计可施。

” 史贝德说，“但她后来写信了吧？”

” “是的，我给她发了电报让她回来。

她只给了我一个地址，我就把电报发到那个地方的邮局了，但邮局说一直没有人去领那封电报，我等了一个星期了，音信全无。

我父母马上就要回来了。

我没办法，只好到旧金山去找她，去之前我给她写了一封信，我是不是不该写信告诉她？”

” “也许吧，但很难说怎么做才是对的。

你没找到她？”

” “没有。

我在信上说会在圣马克旅馆等她，我还求她不管想不想跟我回家，至少要来见我一面。

可我等了三天，她就是不来，连封信也没有。

” 史贝德点了点那白面魔王一样的头，同情地皱了皱眉，抿起了嘴唇。

P002-004

<<马耳他之鹰>>

编辑推荐

达希尔·哈米特的《马耳他之鹰》是硬汉派推理小说第一名作，号称“胜过海明威的任何一部小说”

。 “20世纪最佳推理小说”排名第二，仅次于《福尔摩斯探案全集》。

三度被拍成电影，票房力压《唐人街》和《沉默的羔羊》。

众多畅销元素的集合体：神秘莫测的美女/价值千万的中世纪皇家贡物/枭巢喋血战……畅销八十年不衰，累计销售达千万册。

<<马耳他之鹰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